

國立空中大學「110上畢業申請 各學系採計他學系(含通識及共同課程) 開設科目一覽表」 附件6

科目名稱	學分數	開設學系	採計學系	說明(請同時詳閱備註)
人口變遷大震盪	2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105下新增
人魚線研究院	2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106上新增
大師系列講座：人文篇	2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自107上起停開
大師系列講座：社會與自然篇	2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
中華民國憲法	3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共同課程自102下起採計至105下。本課程自106下由社科系開設，不列入通識教育課程學分。
公民社會	3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105上新增
公民社會參與服務學習	2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109學年度起列入通識畢業學分(核心通識領域)
公共生活倫理	2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107上新增
心理學與現代生活	2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※原社會科學系開設，自102暑移為通識課程。 107上起由社科系開設，不列入通識教育課程學分。
文學與人生	3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自109下起停開
日文(一)	3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原共同課程，102起改為通識課程。110上改為人文學系開設，故採計至109下。
日語入門	3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108下新增
日本語文與文化	3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106下新增
古典短篇小說選讀	3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原共同課程，102起改為通識課程。 107上起由人文系開設，不再列入通識教育課程學分。
台灣開發史	2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原共同課程，89-93由人文學系開設，課程互採。 102起改為通識課程，與共同課程、人文學系互採。
台灣傳統糕餅文化與創新	2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106暑新增
民主與法治	3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
生活、科技與法律	2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105上新增
生活中的資訊安全	3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106上新增
生活中無所不在的經濟	2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109下新增
生活中無所不在的物理	2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106暑新增
生活美學	3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104下新增
生活與理財	3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107上起由商學系開設，不列入通識教育課程學分。共同課程採計至106下止。
全球環境變遷與生態永續	2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105上新增
性別、健康與多元文化	3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
社區營造與生活	3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107下新增
社會倫理關懷	2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105下新增
社群網站經營管理	3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原管資系開設。102起改為通識課程，兩系互採。(已自110暑起停開)
多元性別平等教育-性別知多少	1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108下新增
空大數位學習環境的操作與應用	1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108下新增
智慧手機與生活	2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109暑新增
成人自主學習	2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109上新增
資訊科技與學習	3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109下新增
臺灣風情畫：地名篇	2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110上新增
幽默與人生	2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106暑新增
哲學與人生	3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
健康生活	2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109下新增
健康管理	3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109上起停開
商學與生活	3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104下新增，本課程自107上由商學系開設，不列入通識教育課程學分。
國文文選	3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原共同課程，102起改為通識課程。
現代化與近代中國的變遷	2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原共同課程，90起由人文學系開設，課程互採。 102起改為通識課程，與共同課程互採；人文學系不採計。自107上回歸人文學系開設，不列入通識教育課程學分。
現代社會與婦女權益	3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
飲食與生活	2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原共同課程，自102暑移為通識課程。
傳藝台灣	2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106上新增、已停開。
當代世界：科學新知	2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已自107上起停開。
當代世界：國際政經趨勢	2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105暑新增(已自109上起停開)
運動休閒與健康	3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
實用英文	3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原共同課程，102起改為通識課程。
國際網路與生活	3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原管資系開設。102起改為通識課程，課程互採。

學習科技入門	3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原管資系開設。102起改為通識課程，課程互採。
環保與生活	3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
對聯的文學趣味	3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108下新增
職場倫理與人際關係	2	通識教育中心	共同課程	103下新增
人文學概論	3	人文學系	共同課程	兩系互採，共同課程採計至101下止。
中國社會史	2	人文學系	共同課程	兩系互採，共同課程採計至101下止。
初階英語	2	人文學系	生活科學系	※生活科學系採計至101上
英文閱讀方法	2	人文學系	共同課程	課程互採，共同課程採計至101下止。
參考資源與服務	3	人文學系	管理與資訊學系	
現代文學	3	人文學系	共同課程	自93起移為人文學系文學類課程；共同課程採計至94下(含)以前所修得通過之學分。
現代化與近代中國的變遷	2	人文學系	共同課程	原共同課程，90起由人文學系開設，兩系互採。
博物館學	2	人文學系	生活科學系	
媒介與兒童	3	人文學系	生活科學系	
傳播媒介與生活	3	人文學系	管理與資訊學系	
資訊組織	3	人文學系	管理與資訊學系	
圖書資訊學概論	2	人文學系	管理與資訊學系	
藝術鑑賞	2	人文學系	生活科學系	
觀光日語	2	人文學系	生活科學系	
人口學與家庭計劃	2	社會科學系	生活科學系	81(含)以前修讀或抵免者可選擇採計，以後歸生活科學系開設，無採計。
人事行政	3	社會科學系	公共行政學系	81(含)以前修讀或抵免者可選擇採計，以後歸公共行政學系開設，無採計。
人類學習與認知	2	社會科學系	生活科學系	
工商心理學	3	社會科學系	商學系 公共行政學系 生活科學系 管理與資訊學系	公共行政學系採計至92(含)以前修習或抵免者之學分。
中國政治制度史	3	社會科學系	公共行政學系	94暑期(含)以前歸社會科學系開設，以後歸公共行政學系開設，兩系互採。
中國政治思想史	3	社會科學系	人文學系 公共行政學系	94暑期(含)以前歸社會科學系開設，以後歸公共行政學系開設，兩系互採。
公共衛生與環境保護	3	社會科學系	生活科學系	81(含)以前修讀或抵免者可選擇採計，以後歸生活科學系開設，無採計。
心理學	3或5	社會科學系	公共行政學系 生活科學系	
心理學與現代生活	2	社會科學系	共同課程 生活科學系	共同課程及生活科學系採計至101下止。
比較政府	3	社會科學系	公共行政學系	94暑期(含)以前歸社會科學系開設，以後歸公共行政學系開設，兩系互採。
台灣教育發展史	2	社會科學系	人文學系	人文學系採計自96上起至100下止
民主與社會	2	社會科學系	公共行政學系	94暑期(含)以前歸社會科學系開設，以後歸公共行政學系開設，兩系互採。
民法(身分法篇)	2	社會科學系	商學系 公共行政學系	
民法(財產法篇)	3	社會科學系	商學系 公共行政學系	
民法(財產法篇：總則、債、物權)	3	社會科學系	商學系 公共行政學系	
民法概要	3	社會科學系	商學系 公共行政學系	
生涯規劃與發展	2	社會科學系	生活科學系	
刑法分則	2	社會科學系	公共行政學系	
刑法各論	2	社會科學系	公共行政學系	
刑法概要	3	社會科學系	公共行政學系	
刑法總則	2或3	社會科學系	公共行政學系	公行系自109下開始採計，若同時選修2學分及3學分刑法總則，畢業採計將以2擇1方式辦理(採計1科為限)
刑法總論	2	社會科學系	公共行政學系	
安全教育與醫療常識	3	社會科學系	生活科學系	81(含)以前修讀或抵免者可選擇採計，以後歸生活科學系開設，無採計。
成人心理衛生	2	社會科學系	生活科學系	
成人發展與適應	2或3	社會科學系	生活科學系	
行政法	3	社會科學系	公共行政學系	
行政學	5	社會科學系	公共行政學系	81(含)以前修讀或抵免者可選擇採計，以後歸公共行政學系開設，無採計。
兩性關係與性教育	2	社會科學系	生活科學系	

性別關係	2	社會科學系	生活科學系	101.10.2日101課策會確認
法學緒論	3或2	社會科學系	共同課程 公共行政學系	共同課程採計至101下(含)以前所修得通過之學分。自102(含)開始為社會科學系專業科目，不列入通識教育課程學分。
社會心理學	3	社會科學系	公共行政學系 生活科學系	
社會生活與民法	2	社會科學系	公共行政學系	自102(含)開始為社會科學系專業科目，不列入通識教育課程學分。
社會科學概論	3	社會科學系	共同課程	共同課程採計至101下止。
社會學	3或5	社會科學系	公共行政學系	
品德教育	2	社會科學系	商學系	106下新增
政治學入門	2	社會科學系	公共行政學系	94暑期(含)以前歸社會科學系開設，以後歸公共行政學系開設，兩系互採。
食品營養與衛生	3	社會科學系	生活科學系	81(含)以前修讀或抵免者可選擇採計，以後歸生活科學系開設，無採計。
家庭社會學	3	社會科學系	生活科學系	
家庭政策	3	社會科學系	生活科學系	
消費者保護法	2	社會科學系	管理與資訊學系	
商事法	3	社會科學系	商學系	
商事法(公司法、票據法篇)	2	社會科學系	商學系 管理與資訊學系	
商事法(保險法、海商法篇)	2	社會科學系	商學系 管理與資訊學系	
國際政治	2或3	社會科學系	公共行政學系	94暑期(含)以前歸社會科學系開設，以後歸公共行政學系開設，兩系互採。
國際關係與現勢	2	社會科學系	公共行政學系	94暑期(含)以前歸社會科學系開設，以後歸公共行政學系開設，兩系互採。
犯罪問題搜查線	2	社會科學系	公共行政學系	公行系自110學開始採計
教育心理學	3或4	社會科學系	生活科學系	
教育哲學	2	社會科學系	人文學系	
智慧財產權法	3	社會科學系	管理與資訊學系	
發展心理學	3	社會科學系	生活科學系	
管理心理學	3	社會科學系	生活科學系	
樂齡生涯學習	3	社會科學系	生活科學系	103.3.25 102第3次課策會確認新增
親職教育	2	社會科學系	生活科學系	
人際關係與協商	3	商學系	公共行政學系	公行系自101上開始採計
文化行銷	2	商學系	人文學系	人文學系採計自98上起至109下止。
生活與理財	3	商學系	共同課程	商學系採計至102上為止。
企業公共關係	2	商學系	公共行政學系	
個人行銷與形象管理	3	商學系	公共行政學系	公行系自101上開始採計
個體經濟學	3	商學系	社會科學系	
家庭財務管理與規劃	3	商學系	生活科學系	
商業發展史	3	商學系	社會科學系	88(含)以前修習或抵免本科目之學分數，計入社會科學系畢業學分數內，以後修習者為兩系互採。
商學系所有開設科目		商學系	管理與資訊學系	管資系採計詳見備註七、八。
商學概論	3	商學系	共同課程	兩系互採。自95起回歸為商學系開設課程。共同課程採計至101下止。
現代經濟問題研究	3	商學系	社會科學系	88(含)以前修習或抵免本科目之學分數，計入社會科學系畢業學分數內，以後修習者為兩系互採。
經濟思想史	3	商學系	社會科學系	88(含)以前修習或抵免本科目之學分數，計入社會科學系畢業學分數內，以後修習者為兩系互採。
經濟政策	3	商學系	社會科學系	88(含)以前修習或抵免本科目之學分數，計入社會科學系畢業學分數內，以後修習者為兩系互採。
經濟學	5	商學系	社會科學系 管理與資訊學系	88(含)以前修習或抵免本科目之學分數，計入社會科學系畢業學分數內，以後修習者為兩系互採。 管資系僅採計3學分於畢業75學分內，另2學分計入畢業總學分。
經濟學(個體部份)	3	商學系	社會科學系	88(含)以前修習或抵免本科目之學分數，計入社會科學系畢業學分數內，以後修習者為兩系互採。
經濟學(總體部份)	3	商學系	社會科學系	88(含)以前修習或抵免本科目之學分數，計入社會科學系畢業學分數內，以後修習者為兩系互採。
經濟學入門 或 經濟學概要	2	商學系	社會科學系 公共行政學系	「經濟學入門」課程重製更名為「經濟學概要」，公行系對此二門課程擇一採計
電子計算機概論	3	商學系	公共行政學系 管理與資訊學系	管資系採計詳見備註七、八。

電子計算機概論（一）	2	商學系	人文學系 公共行政學系 管理與資訊學系	人文學系採計至109下止，與管資系開設之「電子計算機概論（一）3學分」於申請畢業時只採計一科。 管資系採計詳見備註七、八。
電子計算機概論（二）	2	商學系	公共行政學系 管理與資訊學系	管資系採計詳見備註七、八。
管理經濟學	3	商學系	社會科學系	88（含）以前修習或抵免本科目之學分數，計入社會科學系畢業總學分數內，以後修習者為兩系互採。
銀髮族事業概論	3	商學系	生活科學系	103.3.25 102第3次課策會確認新增
總體經濟學	3	商學系	社會科學系	
職場個人魅力管理	3	商學系	公共行政學系	公行系自102上開始採計。
人力資源發展	3	公共行政學系	管理與資訊學系	
人力資源管理	3	公共行政學系	商學系 管理與資訊學系	
中國大陸研究概論	2	公共行政學系	共同課程	兩系互採。共同課程採計至101下止。
中國政治制度史	3	公共行政學系	社會科學系	94署（含）以前修習或抵免本科目之學分數，計入社會科學系畢業總學分數內，以後修習者為兩系互採。
中國政治思想史	3	公共行政學系	社會科學系	94署（含）以前修習或抵免本科目之學分數，計入社會科學系畢業總學分數內，以後修習者為兩系互採。
公共政策	3	公共行政學系	社會科學系	88（含）以前修習或抵免本科目之學分數，計入社會科學系畢業總學分數內，以後修習者為兩系互採。
比較政府	3	公共行政學系	社會科學系	94署（含）以前修習或抵免本科目之學分數，計入社會科學系畢業總學分數內，以後修習者為兩系互採。
民主與社會	2	公共行政學系	社會科學系	94署（含）以前修習或抵免本科目之學分數，計入社會科學系畢業總學分數內，以後修習者為兩系互採。
各國政府與政治	3	公共行政學系	社會科學系	94署（含）以前修習或抵免本科目之學分數，計入社會科學系畢業總學分數內，以後修習者為兩系互採。
行政法基本理論	3	公共行政學系	社會科學系	88（含）以前修習或抵免本科目之學分數，計入社會科學系畢業總學分數內，以後修習者為兩系互採。
行政組織與救濟法	3	公共行政學系	社會科學系	88（含）以前修習或抵免本科目之學分數，計入社會科學系畢業總學分數內，以後修習者為兩系互採。
非營利組織管理	3	公共行政學系	社會科學系 管理與資訊學系	社會科學系104上開始採計
政府與企業	2或3	公共行政學系	商學系 管理與資訊學系	
政治溝通與談判技巧	2	公共行政學系	社會科學系	94署（含）以前修習或抵免本科目之學分數，計入社會科學系畢業總學分數內，以後修習者為兩系互採。
政治學	3或5	公共行政學系	社會科學系	94署（含）以前修習或抵免本科目之學分數，計入社會科學系畢業總學分數內，以後修習者為兩系互採。
政治學入門	2	公共行政學系	社會科學系	94署（含）以前修習或抵免本科目之學分數，計入社會科學系畢業總學分數內，以後修習者為兩系互採。
政策分析	3	公共行政學系	社會科學系	
政黨政治與民主發展	2	公共行政學系	共同課程 社會科學系	共同課程採計至91（含）以前所修習或抵免通過之學分。 94署（含）以前修習或抵免本科目之學分數，計入社會科學系畢業總學分數內，以後修習者為兩系互採。
國際政治	3	公共行政學系	社會科學系	94署（含）以前修習或抵免本科目之學分數，計入社會科學系畢業總學分數內，以後修習者為兩系互採。
國際關係與現勢	2	公共行政學系	社會科學系	94署（含）以前修習或抵免本科目之學分數，計入社會科學系畢業總學分數內，以後修習者為兩系互採。
基礎統計應用與Excel處理	3	公共行政學系	管理與資訊學系	
組織行為	3	公共行政學系	管理與資訊學系	「組織行為」與「組織行為新論」二科僅採計一科。
組織行為新論	3	公共行政學系	管理與資訊學系	
勞動法	3	公共行政學系	社會科學系 商學系	
勞動政策與勞工行政	3	公共行政學系	社會科學系	
勞動經濟學	2	公共行政學系	社會科學系 商學系 管理與資訊學系	88（含）以前修習或抵免本科目之學分數，計入社會科學系畢業總學分數內，以後修習者為兩系互採。
勞資關係與爭議問題	3	公共行政學系	商學系 管理與資訊學系	
福利與保險	3	公共行政學系	管理與資訊學系	
管理哲學通論	2	公共行政學系	商學系 管理與資訊學系	
數位化政府	3	公共行政學系	管理與資訊學系	
應用統計	2或3	公共行政學系	管理與資訊學系	
薪資制度與管理	3	公共行政學系	管理與資訊學系	
職業訓練與就業安全	3	公共行政學系	管理與資訊學系	
人際溝通的藝術	2	生活科學系	社會科學系	

人際關係	2	生活科學系	社會科學系 商學系	
心理與教育測驗	3	生活科學系	社會科學系	
幼兒教育	3	生活科學系	社會科學系	
生死學	2或3	生活科學系	人文學系 社會科學系	人文學系採計生死學(3學分)自98上起至109下止。
生活科學概論	2	生活科學系	共同課程	兩系互採，共同課程採計至101下止。
生涯輔導	3	生活科學系	社會科學系	
成人問題與諮商	3	生活科學系	社會科學系	
兒童及少年福利	3	生活科學系	社會科學系	
兒童發展與保育	3	生活科學系	社會科學系	
兒童及少年福利專業倫理	2	生活科學系	社會科學系	108下新增(109.6.19)
幸福學-正向心理學觀點	3	生活科學系	社會科學系	104下新增(105.3.29)
青少年心理與輔導	3	生活科學系	社會科學系	
青少年心理學	3	生活科學系	社會科學系	
家庭支持服務	3	生活科學系	社會科學系	
家庭危機與管理	3	生活科學系	社會科學系	110上新增(110.3.16)
家庭與親職	2	生活科學系	社會科學系	101下新增
家庭諮商與輔導	3	生活科學系	社會科學系	
旅運經營學	3	生活科學系	管理與資訊學系	
健康心理學	3	生活科學系	社會科學系	
當代諮商理論	3	生活科學系	社會科學系	
團體輔導	2或3	生活科學系	社會科學系	
團體輔導理論與實務	3	生活科學系	社會科學系	
輔導原理與實務	3	生活科學系	社會科學系	
銀髮族心理健康	3	生活科學系	社會科學系	104下新增(105.3.15)
銀髮族生活規劃	3	生活科學系	社會科學系	104下新增(105.3.15)
慶典規劃行銷	2	生活科學系	商學系	
衛生保健概論	3	生活科學系	共同課程	兩系互採，共同課程採計至101下止。
學習輔導	2	生活科學系	社會科學系	
諮商技術	2	生活科學系	社會科學系	
諮商技術-助人策略與技術	2	生活科學系	社會科學系	
諮商理論	3	生活科學系	社會科學系	
餐館與旅館管理	3	生活科學系	管理與資訊學系	
壓力與生活	2	生活科學系	社會科學系	
環保與生活	2	生活科學系	共同課程	共同課程採計至101下止。
環境規劃與管理	3	生活科學系	商學系 管理與資訊學系	
觀光行銷學	3	生活科學系	商學系	
人事管理	3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原為商學系開設，二系互採。
工業市場行銷	3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自106上開始採計(詳見備註四)
中小企業管理	2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自106上開始採計(詳見備註四)
台灣集團企業	3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自106上開始採計(詳見備註四)
台灣經濟發展	3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自106上開始採計(詳見備註四)
生產與作業管理	3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自106上開始採計(詳見備註四)
企業人力資源管理	3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
企業政策	3	管理與資訊學系	社會科學系 商學系	83(含)以前修習或抵免本科目之學分數，計入社會科學系畢業學分數內，以後修習者為管資、社科兩系互採。
企業研究發展	2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自106上開始採計(詳見備註四)
企業個案研究	3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自106上開始採計(詳見備註四)
企業倫理	2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自106上採計至109上，109下開始不採計
企業財務分析	2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自106上開始採計(詳見備註四)
企業概論	3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原為商學系開設，二系互採。
企業管理	3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
企劃與研究開發	3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自106上開始採計(詳見備註四)
行動商務與娛樂	2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
行銷概論	3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自106上開始採計(詳見備註四)
行銷管理	3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原為商學系開設，二系互採。
投資理財	2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自106上開始採計(詳見備註四)
事業組織市場行銷—B2B行銷	3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自106上開始採計(詳見備註四)
服務業行銷與管理	3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

服務業經營管理	3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自106上開始採計(詳見備註四)
服務業管理	3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自106上開始採計(詳見備註四)
社會企業經營管理	3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自106上開始採計(詳見備註四)
金融市場與機構管理	3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自106上開始採計(詳見備註四)
金融機構管理	3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自106上開始採計(詳見備註四)
門市服務與管理	3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自106上開始採計(詳見備註四)
科技管理	3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自106上開始採計(詳見備註四)
科技管理概論	3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自106上採計至109上，109下開始不採計
風險管理	2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自106上開始採計(詳見備註四)
財政學概論	3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自106上開始採計(詳見備註四)
財務管理	3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原為商學系開設，二系互採。
商業談判與協商	2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自106上開始採計(詳見備註四)
問題與個案分析	2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自106上開始採計(詳見備註四)
基金管理	2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自106上開始採計(詳見備註四)
專案管理	2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自106上開始採計(詳見備註四)
專案管理概論	3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自106上開始採計(詳見備註四)
採購管理實務	3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自106上開始採計(詳見備註四)
統計學概論	3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自106上開始採計(詳見備註四)
創業管理	3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自106上開始採計(詳見備註四)
策略管理	3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自106上開始採計(詳見備註四)
新風險管理精要	3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自106上開始採計(詳見備註四)
經濟學	3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
資訊分析與圖表化	3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自106上開始採計(詳見備註四)
資訊經濟學	2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自106上開始採計(詳見備註四)
資訊管理導論	3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自106上採計至109上，109下開始不採計
電子計算機概論(一)	3	管理與資訊學系	人文學系 商學系 公共行政學系	人文學系採計至109下止，與商學系開設之「電子計算機概論(一)2學分」於申請畢業時只採計一科。
電子計算機概論(二)	3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 公共行政學系	
管理會計學	3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
管理經濟學概論	3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自106上開始採計(詳見備註四)
管理與生活	2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自106上開始採計(詳見備註四)
管理數學	3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自106上開始採計(詳見備註四)
臺灣企業卓越管理實務導論	3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自106上開始採計(詳見備註四)
辦公室自動化管理	2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自106上開始採計(詳見備註四)
辦公室應用軟體	3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 公共行政學系	
餐飲連鎖加盟管理	3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自106上開始採計(詳見備註四)
證券投資管理	2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自106上開始採計(詳見備註四)
競爭優勢與卓越管理	3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自106上開始採計(詳見備註四)
現代宅配與物流管理	3	管理與資訊學系	商學系	108下新增
中國社會史	2	共同課程	人文學系	原共同課程，102起開設學系改為人文學系。
中華民國憲法	2	共同課程	通識教育中心 社會科學系	106下起由社科系開設，不列入通識教育課程學分。
日文(二)	3	共同課程	人文學系	原共同課程，102起開設學系改為人文學系。
古籍導讀	3	共同課程	人文學系	原共同課程，102起開設學系改為人文學系。
生活與民法	3	共同課程	社會科學系	自102(含)開始為社會科學系專業科目，不列入通識教育課程學分。
法學緒論	2	共同課程	社會科學系 公共行政學系	自102(含)開始為社會科學系專業科目，不列入通識教育課程學分。
社會生活與民法	2	共同課程	社會科學系 公共行政學系	自102(含)開始為社會科學系專業科目，不列入通識教育課程學分。
科技與文化	2	共同課程	人文學系	原共同課程，人文學系自98上起開始採計，102起開設學系改為人文學系。
英文文選	3	共同課程	人文學系	原共同課程，102起開設學系改為人文學系。
現代化與近代中國的變遷	2	共同課程	人文學系	90起由人文學系開設，兩系互採。 102起改為通識課程，與共同課程互採；人文學系不採計。
現代應用文	3	共同課程	人文學系	原共同課程，102起開設學系改為人文學系。
電腦與生活	2	共同課程	管理與資訊學系	兩系互採。
圖書館使用實務	2	共同課程	人文學系	95下移至共同課程開設，並重製更名為「圖書館與資訊利用」。已修讀「圖書館使用實務」、「圖書資料運用」課程者得再修讀本課程，惟於申請畢業時，學分採計以一次為限，採計以分數最高者為準。

圖書館與資訊利用	2	共同課程	人文學系	已修讀「圖書館使用實務」、「圖書資料運用」課程者得再修讀本課程，惟於申請畢業時，學分採計以一次為限，採計以分數最高者為準。
實用議事學	2	共同課程	公共行政學系	兩系互採，共同課程採計至101下（含）以前所修得通過之學分。

【備註】（※請務必詳閱，以免影響其權益！）

一、各學系採計科目係指「於本校修得或經本校核准抵免採認」之科目。例如核定抵免日或採認日為108.12則視為108上於本校修得。

二、人文學系自109學年度上學期，採計其他學系所開設科目之總學分數最高上限為20學分。

三、社會科學系自98下起，採計其他學系所開設科目之總學分數最高上限為30學分。

四、商學系採計其他學系所開設科目之總學分數最高上限為25學分；自106上開始，管理與資訊學系管理類(企業管理類、財務管理類及綜合管理類)課程商學系皆予採計，但「科技管理概論」、「資訊管理導論」、「企業倫理」於106上採計至109上，109下開始不採計，**惟仍受總採計其他學系開設科目最高25學分之限制。**

五、公共行政學系自104起，採計其他學系所開設科目之總學分數最高上限為20學分。

六、生活科學系採計外系開設課程之總學分數最高上限為20學分。

七、管理與資訊學系採計其他學系所開設科目之總學分數最高上限為25學分；商學系所有開設課程管資系皆予以採計，惟仍受總採計其他學系所開設科目(總學分數)最高25學分之限制。

八、管資系採計「電子計算機概論」類課程之限制；同時修得或抵免下列課程者，最高僅採計6學分於管資系之畢業75學分內，其餘可計算在畢業總學分中：商學系開設之「電子計算機概論」(3學分)、「電子計算機概論(一)、(二)」(各2學分)、管資系開設之「資訊科學導論」(2學分)、「電腦入門與實作」(2學分)及「電子計算機概論(一)、(二)」(各3學分)。

九、101(含)以前入學之學生，於102通識課程實施前，已修得當時未納入通識課程者如：「原760022社群網站經營管理」、「原600520網際網路與生活」、「原760018學習科技入門」、「原 100336哲學與人生」、「原710005文學與人生」、「原200110心理學與現代生活」、「原300810生活與理財」、「原500209環保與生活」、「原500502飲食與生活」、「原500619運動休閒與健康」、「原500418健康管理」，得於102以後畢業申請時，以採計方式列入共同課程10學分範圍中。

十、上表說明欄及備註所述年度均為「學年度」。